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安政办发〔2015〕108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“六打六治” 专项行动的紧急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，强化安全监管，按照中省的统一部署，市政府决定于2015年8月至12月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“六打六治”专项行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认真贯彻落实中、省有关领导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

指示批示精神，按照“全覆盖、零容忍、严执法、重实效”的总要求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全面开展大检查、大排查，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。继续保持“打非治违”高压态势，深化重点行业专项整治，真正沉下去、严起来，彻查安全隐患，堵塞管理漏洞，强化源头治理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，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立即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

1. 检查重点。全面检查行业领域，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（以下统称各单位）。突出检查煤矿、非煤矿山等重点矿区，粉尘涉爆、油气罐区等重点部位，接送学生车辆、客车和旅游大巴等重点车辆，电梯、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，农村、山区、景区道路等重点路段，敬老院、福利院、救助管理机构、中小学校、幼儿园、医院等重点人员密集场所，以及尾矿坝、烟花爆竹和危险化学品生产、储存、运输等问题多发领域。

2. 检查内容。

（1）执行省、市《安全生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暂行规定》，建立健全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”安全生产责任体系，实现“五级五覆盖”、企业“五落实五到位”，推进重点工作落实情况。

（2）贯彻落实新《安全生产法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20号）要求，加强监管执法情况。

（3）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健全安全制度，落实安全投入，加强安全培训，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情况。

（4）落实安全检查责任制，突出重点行业领域，加强安全管理，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，对查出的问题和隐患整改落实情况。

（5）严格执行事故查处挂牌和跟踪督办制度，对典型事故实行提级调查，从严从快查处各类事故，落实整改措施和责任追究情况。

（6）建立健全预防自然灾害引发事故应急处置协调联动机制，落实汛期安全防范措施情况。

（二）深入开展“六打六治”打非治违专项行动

1. 矿山：重点打击无证或证照不全、不按设计要求生产建设、违抗停产停建指令、打假密闭、瓦斯监测数据造假以及尾矿库违规排放等行为，整治隐蔽致灾因素不清盲目组织生产、遇险不撤人、以非煤矿山名义开采共（伴）生煤炭、小采石场不分台阶开采等问题。

2. 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油气输送管道：重点打击危险化学品企业违规进行倒罐、动火、受限空间作业，乱挖、乱钻破坏损害油气输送管道，以及无证非法生产或一证多厂、分包转包生产烟花爆竹等行为，整治油气等危险化学品罐区和化工市场安全距离不足、仓储与经营混杂，油气输送管道违法占压、安全距离不足、违规交叉穿越，以及烟花爆竹企业“三库四防”（中转库、药物总库、成品总库，防爆、防火、防雷、防静电）不达标

和下店上宅、前店后宅、集中连片经营等问题。

3. 交通运输：重点打击客车、校车及接送学生车辆非法改装、非法营运、船舶超航区航行等行为，整治超速、超载、疲劳驾驶，客运车辆特别是旅游包车不按规定安装使用动态监控系统装置、不开展安全宣誓、不佩戴安全带、不执行夜间禁行和农村及山区道路限行规定，船舶在恶劣天气条件下违规航行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不按规定安装使用紧急切断装置等问题。

4. 建筑施工：重点打击无资质施工、超资质范围承揽工程、违法分包转包工程行为，整治不按专项设计方案施工、无相应资质证书从事建筑施工活动等问题。

5. 消防：重点打击消防设计未经审核、消防设施未经验收投入使用行为，整治违规住人、违规使用聚苯乙烯和聚氨酯泡沫塑料作装修装饰材料、消防设施缺失损坏、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堵塞锁闭等问题。对养老院、福利院、幼儿园、医院、民工住房等人员密集场所使用低于 A 级要求的彩钢板搭建，一律临时查封，并责令改变用途，无法改变的，一律拆除。

6. 粉尘涉爆：重点打击违规使用可燃性彩色粉尘行为，整治作业场所违反《严防企业粉尘爆炸五条规定》（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8 号）存在除尘系统未采用泄爆措施、粉尘清理不及时等问题。

要把“六打六治”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与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矿山整顿关闭、煤矿瓦斯治理、油气等危险化学品罐区安全专项整治、油气输送管道隐患整治攻坚、消防安全专项检查、客车驾驶

员安全宣誓活动和“安全带-生命带”专项行动、粉尘作业使用场所安全专项检查、电梯和游乐设施等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、内河客运安全管理、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、加强应急救援演练等紧密结合，将安全生产大检查中发现的严重非法违法行为和重大隐患，纳入“打非治违”的重点内容，依法依规严厉打击、彻底整治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动员部署阶段。8月20日前，各县区、各部门和单位结合实际，制定工作方案，深入动员部署、层层安排落实，县区及市直行业部门《工作实施方案》于8月20日前报送市安委办。

（二）自查自纠阶段。9月10日前，各生产经营单位对照本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和“六打六治”专项行动的工作内容和重点，逐项开展自查自纠。

（三）排查整治阶段。11月底前，各行业主管部门组织对本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进行全面检查。县区、镇（办）人民政府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责任，组织本辖区全覆盖的检查。并实行联合执法、集中整治，依法整改消除一批重大隐患，停产整顿一批严重违规违章企业，关闭取缔一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单位，严厉惩处一批非法违法单位责任人。

（四）督查检查阶段。12月15日前，市、县区安委会组织督查组，对行业主管部门、县区政府安全生产大检查和“六打六治”专项行动开展情况进行督查，推动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。

（五）总结提升阶段。12 月底前，各县区、各部门要对本次专项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全面总结，对重点地区和单位隐患整改落实情况进行“回头看”，对已责令停产整顿、关闭取缔的企业逐一复查。针对突出问题制定有力措施，推动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。县区及市直行业部门工作总结于 12 月 25 日前报送市安委办。

在安全生产大检查和“六打六治”专项行动期间，市、县区安委办要不间断采取突击暗访的形式，对县区、行业、企业工作情况暗查暗访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区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措施落实，确保贯彻到位、工作到位、措施到位，严防搞形式、走过场。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分级负责、谁主管谁负责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原则，具体组织开展本行业各项工作，企业认真开展自查，各级安委办负责做好督查督办、突击检查、信息收集及通报工作。

（二）改进工作方式。采取暗查暗访、随机抽查、“回头看”检查、交叉检查，通过实行联合执法、案件移送、公布“黑名单”、事故提级调查、集中曝光警示等多种方式，深查问题，彻查隐患，督促整改到位。

（三）严格安监执法。各县区、各执法单位要坚持对非法违法行为和重大安全隐患“零容忍”，一经发现，坚决采取“四个一律”和停产、停建、停电、停供、扣押、关闭等强制措施

施，做到从严查处、打击到位。

（四）加强信息宣传。要充分利用各种媒体，采取各种方式，加大先进典型经验交流推广和反面典型案例曝光力度，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。各县区、市安委会成员单位每月 29 日前，要将本地区、本行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、“六打六治”专项活动情况书面报市安委办，市安委办将适时进行通报。

（五）坚持综合治理。实行多措并举，综合施策，标本兼治，加强协调联动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，狠抓各项工作措施落实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 年 8 月 19 日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 年 8 月 19 日印发
